**参观检察院有感**

百丈中心小学 五（3）班 倪佳洁

7月19日早上，我坐着马老师的车去了人民检察院，到了那里，我们先到门卫那登记然后我们直接进去了大厅。

我们先进了一个房间，里面有一面墙上挂着很多照片，讲解员阿姨说：“这些照片是我们讲解过的事件，目的是‘以和为贵’。接着我们参观模拟法庭，我还体验了做法官的感觉，真的有点小激动。阿姨跟我们讲了一些法律知识：只要到14岁就要负刑事责任，如果犯了故意杀人罪、故意伤人致人重伤或死亡、强奸、抢劫、贩卖毒品、放火、爆炸、投毒罪都要处罚，可对未成年人要减轻处罚。检察院的叔叔阿姨给小孩子也准备了一个房间，进去之后就觉得很放松。我们还去了审问室，那个阿姨说：‘这里的墙壁是软的。’我们摸了一下，真的是软的，阿姨继续说：‘这是为了防止犯罪的人畏罪自杀。’”

然后，我们又参观了另一栋楼，去了一个叫“小橘灯工作室”的房间，还给我们讲了四个灯箱主要的作用。最后，我们去了大厅，阿姨和我们说：“现在有很多校园暴力事件，虽然你们身边没有很多，可中国也有几起校园暴力，大家看一下，这件事：一个高年级的男生把一个低年级的一个男孩关在一个小黑屋里虐待，不仅对小男孩拳打脚踢，而且还把点燃的烟头放进男孩的后背里，那个男生还拍照放到网上去。阿姨还说：‘校园暴力指的是，一个人或多个人一直打、扇耳光等。我们应付暴力现象的方法有：1、安全第一，与朋友好相处；2、不要带很多钱；3、养成观察的好习惯。’下面有一个阿姨说的是：‘以和为贵’——君子的最高境界，主要讲了人要语善、视善、行善。还给我们看了一个视频：有一个人他的偶像的故事，他偶像是一个研制导弹的，在一次事故中，他的偶像壮烈牺牲！那个阿姨说：“要像那个人的偶像一样，不顾自己的生命安危研制导弹，为国家无私奉献的精神！

特警叔叔们给我们演示了，他们怎么把坏人制服的，还教我们防身术，给我们看了装备，我们都很好奇，认识到了很多不长见得知识。

参观结束后，我们拍了大合照，还送了我们一人一个小礼物——地球仪。我很开心，因为我参观了检察院。我心里想：身边没有校园暴力，可不代表中国没有。以后我一定要和同学以和为贵，团结友爱，也要观察身边的人，关注国家的事件。长大了我也要到检察院工作维持社会安定，为社会做贡献，来回报祖国对我们的培育！